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文件 陕西省财政厅 文件

陕建发〔2020〕1177号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2021年度省级城镇化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财政局，西咸新区规划建设局、城乡管理局、财政局，韩城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财政局，神木市、府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局：

为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按照《陕西省省级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建〔2020〕153号），现就做好2021年度省级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范围

(一) 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重点支持城镇道路建设、给排水、污水管网〔沟〕配套建设、雨污分流管道系统建设、原有合流制排水管道改造建设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 镇域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

重点支持建制镇镇域的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转运、分类处置等设施建设。

(三) 镇村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储备

重点储备支持建制镇镇区、村所在地的环境整治、绿化亮化等其他促进镇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二、申报方式及程序

2021 年度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必须通过纸质正式文件和网上申报并行的方式进行申报。

(一) 文件申报

1. 申报主体单位向所在辖区内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财政主管部门提出项目申请,经所在辖区内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主管部门审核后逐级上报。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本级财政部门负责对上报项目进行汇总、初审和筛选,同时审核项目库中的项目,审核确定后于 11 月 10 日前报送至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和省财政厅。

2. 申报资料包括:

(1) 项目申报单位应按照“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和申报表、绩效目标表固定格式”(附件 1、附件 2、附件 3)进行申报。绩效目标表按县汇总填写,申报资料务必明确工作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项目申请报告应包含所申报项目的可研批复、总体情况和单个项目的基本情况、建设期限和资金来源、建设条件落实情况等材料。

(3) 项目单位对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二) 项目库申报

各市(区)、省直管县建设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对申报项目审核后,将符合条件的项目,通过内网汇总上报至陕西省财政云系统(具体申报情况另行通知)。入库项目信息主要包含项目名称、建设主体、主要内容、投资额度、建设地点和期限、效益分析等相关支撑资料。

三、申报要求

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必须符合相关建设要求,坚决持之以恒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按照“因地制宜、量力而行”的原则谋划项目,严禁人造景观、过度绿化亮化,防止增加隐形债务和铺张浪费。

1. 严格组织审核上报。各市(县)要高度重视项目申报工作,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审核申报,申报内容必须真实具体明确,所申

报项目必须有可行性报告和可研批复。入库项目必须是 2021 年内开工实施的项目，项目库上报内容必须与文件上报内容相一致，项目库之外的项目不予支持

2. 项目投资规模必须适中。各市(区)和省管县建设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严把申报项目质量关，从严控制申报项目的数量和质量，合理安排申报次序，每县申报镇区项目不超过 5 个、村庄(社区)项目不超过 3 个，镇区项目原则上不得突破 2000 万元，村庄(社区)项目不得突破 300 万元，跨年度项目只申报当年资金预算。

3. 积极筹措落实资金。采取自愿申报，市、县、镇配套兜底的原则，各市(区)、县要多方筹措资金，完善配套资金保障机制，项目自筹资金必须已落实到位，各市、县、镇主管部门必须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落地实施。

4. 加强项目绩效考评和项目竣工备案工作。各市(区)、省直管县建设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陕西省省级城镇化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项目跟踪管理、监督检查、评估验收和资金绩效评价等工作。

5. 本次申报项目时，请各市必须同时汇总上报 2020 年给予资金支持项目的绩效自评报告。

联系方式：省住建厅 63915821 樊文森
 省财政厅 68936340 余 波

附件：1. 2021 年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书

2. 2021 年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
3. 2021 年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样表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陕西省财政厅

2020年10月12日



附件 1

陕西省 2021 年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专项 资金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 报 单 位 _____ (盖章)

主 管 部 门 _____

申 报 时 间 _____

二〇二〇年

项目名称:					
一、工程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包括主要建设目标、建设内容、项目亮点):					
2、总投资 (万元)				2020~2021 年度投资 (万元)	
3、工程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4、申报主体单位					传真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二、项目进展情况与计划					
1、项目可研报告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可研报告已批复;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可研报告编制中 (选项打√)				通过批复时间 (或预计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2、详细进度计划安排 (按照填表说明正确填写)					
阶段	起止时间		具体内容说明		
建设前期工作阶段					
设计阶段					
建设准备阶段					
建设实施阶段					

竣工验收阶段		
<p>备注说明（当前项目进展情况）：</p>		
<p>三、其他情况说明</p>		

附件2

XX市（县）2021年省级城镇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资金镇村基础设施项目试点申报表

（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申报地区	试点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年度	具体建设情况	投资总额	可研批复情况	建设单位兜低资金	试点建设单位	备注
合 计									

主管领导：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3

2021年城镇基础设施试点项目绩效目标样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指标5: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指标5: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